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2024〕70号

关于徐州斯尔克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报告（第九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徐州斯尔克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斯尔克、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间，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构成为：王忠华、刘卫

华、徐兵、叶程、汤冉冉、吴晓聪、于倩、张澍，其中王忠华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截至本期辅导期末，上述辅导小组成员均为湘财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证书。辅导小组成员均没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公司的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工作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本辅导期内，湘财证券按照辅导计划，联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天璇律师事务所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培训与整改相结合的原则，采用包括不限于线上沟通指导、个别答疑等辅导方式对斯尔克进行辅导。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湘财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对斯尔克及接受辅导的人员辅导的主要内容如下：

- 1.通过电话会谈及微信沟通等方式，辅导工作小组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了解公司近期业务发展情况，对辅导工作中出现的具体问题及时协助解决，督促辅导对象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内部议事规则履行相关程序；

- 2.辅导工作小组对斯尔克 2023 年年度报告相关工作进行线上培训指导。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湘财证券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天璇律师事务所共同参与斯尔克的辅导工作，持续跟进在前期辅导中梳理的相关财务及法律问题。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斯尔克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市场最新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掌握程度仍需持续加强。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人员通过电话会谈及微信沟通等方式敦促上述接受辅导人员对证券市场最新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治理意识。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健全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但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要求相比尚有进一步改善空间，辅导工作小组在辅导期内将继续协助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对象治理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人员为王忠华、刘卫华、徐兵、叶程、汤冉冉、吴晓聪、于倩、张澍，其中王忠华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主要包括：第一，整理并传达

最新的证券市场动态和监管政策情况，加深被辅导人员对最新法规及监管要求的理解；第二，辅导人员将根据公司具体情况推进辅导相关工作，针对公司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敦促其重点解决。

主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抄送：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印发

打字：汤冉冉

校对：袁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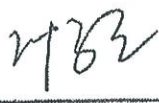
存档：1 份

共印 2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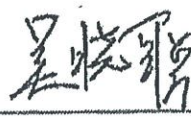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 为关于徐州斯尔克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九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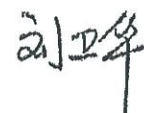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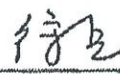

王忠华


叶程


汤冉冉


吴晓聪


刘卫华


徐兵


于倩


张澍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5日